

证券代码: 002141

证券简称: 贤丰控股

公告编号: 2018-053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文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君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君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82,330,282.26	1,611,161,173.92	1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16,559,077.91	1,307,344,537.44	0.7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5,881,572.36	-20.59%	733,897,654.72	-1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42,757.31	1,198.17%	7,615,792.49	3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02,268.94	169.24%	2,231,495.33	12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900,544.06	-76.55%	-8,791,135.05	68.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9	1,125.00%	0.0067	31.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9	1,125.00%	0.0067	31.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0.39%	0.58%	0.1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345.64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70,194.27	主要系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47,384.68	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1,429.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962,462.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903.05	

合计	5,384,297.16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2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贤丰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03%	295,358,647	295,358,647	质押	292,200,000
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3%	159,152,000		质押	126,000,000
大成创新资本-招商银行-博源恒丰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8.68%	98,452,883	98,452,883		
南方资本-宁波银行-蓉胜超微定向增发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6.51%	73,839,661	73,839,661		
南方资本-宁波银行-梁雄健	其他	2.68%	30,397,328	30,397,328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 价值回报 3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20%	25,000,000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天津信托 丰成 8 号证券	其他	1.59%	18,050,532			

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诸建中	境内自然人	0.99%	11,260,000			
恒天中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恒天中岩星河资本事件策略私募投资基金 11 期	其他	0.65%	7,334,963			
萧爱英	境内自然人	0.51%	5,753,34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9,1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152,000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 价值回报 3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0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天津信托 丰成 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050,532	人民币普通股	18,050,532			
诸建中	11,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60,000			
恒天中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恒天中岩星河资本事件策略私募投资基金 11 期	7,334,963	人民币普通股	7,334,963			
萧爱英	5,753,340	人民币普通股	5,753,340			
黄国良	5,686,088	人民币普通股	5,686,088			
萧丽群	4,162,400	人民币普通股	4,162,400			
陈建新	4,097,604	人民币普通股	4,097,604			
杨璨	3,707,7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7,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广东贤丰控股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19,598,888.02	67,467,639.12	77.27%	主要系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9,920.00	10,054,460.00	-97.32%	主要系本期赎回基金产品所致
衍生金融资产	107,600.00	463,854.73	-76.80%	主要系铜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应收票据	25,830,078.00	60,500,331.69	-57.31%	主要系对票据进行贴现和背书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201,307.78	4,836,348.96	110.93%	主要系押金及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8,040,946.84	117,465,060.20	-76.13%	主要系本期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953,023,286.51	685,880,974.74	38.95%	主要系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78,922,218.08	34,055,181.36	131.75%	主要系新能源工程厂房建设本期投入所致
开发支出	668,492.64	2,820,932.66	-76.30%	主要系自动化物流车间本期确认为无形资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0,105,571.15	6,369,416.28	58.66%	主要系厂房改良支出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79,713.69	4,592,008.19	30.22%	主要系可抵扣亏损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678,071.97	44,837,649.54	129.00%	主要系预付土地款及技术款所致
短期借款	240,364,793.22	-	100.00%	主要系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374,763.16	3,638,679.22	-34.74%	主要系本期支付期初职工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5,580,948.16	4,278,251.69	30.45%	主要系本期收到增值税退税款导致进项减少
其他应付款	1,348,388.99	3,020,947.59	-55.37%	主要系应付暂收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9,448.28	25,632.82	53.90%	主要系预提产品退货损失所致
长期应付款	24,837,651.26	-	100.00%	主要系售后回租租入设备所致
递延收益	8,367,352.07	5,987,070.24	39.76%	主要系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5,588.94	1,649,382.48	-63.28%	主要系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652,121.49	-1,081,283.01	252.79%	主要系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18年1-9月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管理费用	69,941,027.19	47,043,669.09	48.67%	主要系基金管理费及新设子公司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利息费用	8,250,186.89	519,454.88	1488.24%	主要系本期对外借款增加所致
利息收入	210,093.86	2,233,428.72	-90.59%	主要系本期定期存款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017,398.36	2,597,760.64	-139.16%	主要系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37,921,769.18	9,358,662.78	305.20%	主要系本期对外股权投资项目产生的收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1,990.88	12,821.64	-973.45%	主要系持有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3,463.48	-360,856.31	96.27%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530,655.80	56,611.01	837.37%	主要系罚款支出增加所致
<b>现金流量表项目</b>	<b>2018年1-9月</b>	<b>上年同期数</b>	<b>变动幅度</b>	<b>变动原因说明</b>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220,376.26	20,720,428.43	41.02%	主要系收到出口退税及增值税留抵退税同比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20,940.02	89,641,109.76	-83.91%	主要系去年同期收到技术服务费所致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7,273,171.83	100.00%	主要系本期无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情况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183,535.74	1,730,589,316.48	-90.05%	主要系赎回理财产品及收到其到期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256,293.71	39,273,248.81	168.01%	主要系本期预付土地款及购置机器设备增加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480,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无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情况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000,000.00	1,303,000,000.00	-94.40%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30,000.00	9,800,000.00	-79.29%	主要系本期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4,469,869.67	-	100.00%	主要系本期对外借款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	100.00%	主要系收到售后回租设备款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630,500.56	21,375,828.15	267.85%	主要系本期对外借款增加导致归还借款增加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73,058.98	3,764,203.28	87.90%	主要系利息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54,200.00	-	100.00%	主要系支付票据保证金及售后回租设备租金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5,749.07	-2,020,079.15	123.55%	主要系汇率波动影响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8月3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贤丰（惠州）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



《技术使用协议》，贤丰（惠州）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盐湖卤水提锂并制取工业级碳酸锂产品相关技术的基础性方案及流程并收取技术使用费；同时，双方签订了《锂离子富集材料销售总协议》，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将向贤丰（惠州）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锂离子富集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5）。目前，该合同正在继续履行中。

2.2018年6月22日，公司控股股东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发出《关于计划增持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通知》：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或其控制的其他主体拟自公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自筹资金，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并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的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东贤丰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详见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全文	2016年04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谢松锋；谢海滔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详见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全文	2016年04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大成创新资本—招商银行—博源恒丰资产管理计划；广东贤丰控股有限公司；南方资本—宁波银行—蓉胜超微定向增发 2	股份限售承诺	详见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全文	2016年04月25日	60个月	正在履行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基于对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或其控制的其他主体计划自 2018 年 6 月 22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人民币，并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 的股份。增持价格不设限制。	2018 年 06 月 22 日	6 个月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全文

1. 为避免可能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广东贤丰控股有限公司承诺：（1）在本公司控股蓉胜超微的期间内，保证不利用自身对蓉胜超微的控股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蓉胜超微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2）若蓉胜超微未来从事于矿产资源投资、开发等业务，本公司将以避免或减少同业竞争为基本原则，在自蓉胜超微从事矿产资源投资、开发业务后的五年内将本公司所拥有的全部矿山勘探、采选类资产注入蓉胜超微；若部分矿山资产在五年内仍不符合注入条件，本公司将通过将该等资产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委托蓉胜超微经营该等资产的方式处置该等资产，以消除同业竞争。（3）本公司同时进一步承诺在将来向蓉胜超微注入优质矿山资产时，将会把同一类别金属的矿山一次性全部注入；若部分矿山资产不符合注入条件，本公司将在与蓉胜超微进行相关交易完后的六个月内，通过将该金属类别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委托蓉胜超微经营该等资产的方式处置该等资产，以消除同业竞争。（4）若蓉胜超微向第三方收购矿山资产或通过自身勘探、投资开发进入某一有色金属领域，本公司将在蓉胜超微进行相关交易完成后六个月内，通过向蓉胜超微出售、向无关联

关系的第三方出售、委托蓉胜超微经营该金属类别资产等方式处置该等资产，以消除同业竞争。（5）从本公司目前拥有的矿产资源来看，铜矿与蓉胜超微的关联度最高，属于蓉胜超微主营业务的上游产业。本公司承诺将率先规范及完善铜矿资源，一旦符合蓉胜超微的收购条件，将在未来优先将拥有的铜矿资源全部注入蓉胜超微。自此，本公司将不再经营任何与铜矿相关联的业务，就该类矿产品种，与蓉胜超微形成鲜明的产品边界。（6）若蓉胜超微拟开展铜材贸易业务及有色金属供应商金融服务（包括融资租赁业务和商业保理业务）。本公司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从事该等业务，并承诺未来亦不会从事或参与从事该等业务，以避免在铜贸易业务方面与蓉胜超微产生同业竞争。（7）如本公司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蓉胜超微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蓉胜超微，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蓉胜超微。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蓉胜超微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谢松锋先生、谢海滔先生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避免本人及本人所控制企业与蓉胜超微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承诺如下：（1）在承诺人作为蓉胜超微实际控制人的期间内，保证不利用自身对蓉胜超微的实际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蓉胜超微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2）若蓉胜超微未来从事于矿产资源投资、开发等业务，承诺人将以避免或减少同业竞争为基本原则，在自蓉胜超微从事矿产资源投资、开发业务后的五年内将承诺人所拥有的全部矿山勘探、采选类资产注入蓉胜超微；若部分矿山资产在五年内仍不符合注入条件，承诺人将通过将该等资产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委托蓉胜超微经营该等资产的方式处置该等资产，以消除同业竞争。（3）承诺人同时进一步承诺在将来向蓉胜超微注入优质矿山资产时，将会把同一类别金属的矿山一次性全部注入；若部分矿山资产不符合注入条件，承诺人将在与蓉胜超微进行相关交易完后的六个月内，通过将该金属类别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委托蓉胜超微经营该等资产的方式处置该等资产，以消除同业竞争。（4）若蓉胜超微向第三方收购矿山资产或通过自身勘探、投资开发进入某一有色金属领域，承诺人将在蓉胜超微进行相关交易完成后六个月内，通过向蓉胜超微出售、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出售、委托蓉胜超微经营该金属类别资产等方式处置该等资产，以消除同业竞争。（5）从承诺人目前拥有的矿产资源来看，铜矿与蓉胜超微的关联度最高，属于蓉胜超微主营业务的上游产业。承诺人承诺将率先规范及完善铜矿资源，一旦符合蓉胜超微的收购条件，将在未来优先将拥有的铜矿资源全部注入蓉胜超微。自此，承诺人将不再经营任何与铜矿相关联的业务，就该类矿产品种，与蓉胜超微形成鲜明的产品边界。（6）若蓉胜超微拟开展铜材贸易业务及有色金属供应商金融服务（包括融资租赁业务和商业保理业务）。承诺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从事该等业务，并承诺未来亦不会从事或参与从事该等业务，以避免在铜贸易业务方面与蓉胜超微产生同业竞争。（7）如承诺人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蓉胜超微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承诺人将立即通知蓉胜超微，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蓉胜超微。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向蓉胜超微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3.大成创新资本—招商银行—博源恒丰资产管理计划、广东贤丰控股有限公司、南方资本—宁波银行—蓉胜超微定向增发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承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蓉胜超微股票自蓉胜超微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予转让。

## 五、对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16%	至	55.16%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962.97	至	1,420.83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15.72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子公司经营绩效提升所致。		

## 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基金	10,000,000.00	-5,375.37	0.00	0.00	10,000,000.00	49,084.63	0.00	自有资金
合计	10,000,000.00	-5,375.37	0.00	0.00	10,000,000.00	49,084.63	0.00	--

##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九、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3,300	20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800	0	0
其他类	自有资金	1,000	0	0
合计		5,100	2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五岳联合	私募基金	五岳联合	1,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8	2018年02	沪深交易所上市交	浮动收益	5.00%		4.91	2018年2月		是	否	巨潮资讯

资本 控股 有限 公司		竞争 优势 2 号 FOF 私募 投资 基金		月 22 日	月 07 日	易的股 票、债券、 优先股、 证券回 购、存款、 公开募集 证券投资 基金、期 货、交易 所上市的 标准化期 权合约、 权证、资 产支持证 券、以券 商为交易 对手的收 益互换、 证券公司 及其子公 司发行的 资产管理 计划等				7 日赎 回 900 万， 2018 年 5 月 15 日 全部 赎回。			网 (ww w.cnin fo.co m.cn)	
招商 证券 深南 中路 营业 部	券商	招商 证券 致远 避险 二期 集合 资产 管理 计划	800	自有 资金	2018 年 03 月 22 日	2018 年 06 月 13 日	国内依法 发行的国 债、地方 政府债、 央行票 据、金融 债、政策 性金融 债、公司 债（含公 开和非公 开等）、 企业债、 次级债、 可分离 债、可转 换债券、 可交换 债券、 资产支持 证券、债 务融资工	浮动 收益	4.50%	8.32	已赎 回	是	否	巨潮 资讯 网 (ww w.cnin fo.co m.cn)

							具（含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PPN、ABN 等在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发行的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债券回购、债券型基金、保本基金、分级基金的优先级份额、货币市场基金、保证收益及保本浮动收益商业银行理财计划、收益凭证、银行存款、现金、国债期货、股票质押式回购、新股申购，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									
合计		1,800	--	--	--	--	--	--	0	13.23	--	--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十、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文才

2018 年 10 月 18 日